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达洁能”）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在公司103会议室召开，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综合考虑公司子公司沈阳科达洁能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科达洁能”）、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东大”）、江苏科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行环保”）的市场环境、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拟对发生减值迹象的沈阳科达洁能、科达东大、科行环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和谊”）的初步评估结果及公司财务部的初步测算结果，公司本次拟计提的合并层面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78,983.21万元。与此同时，公司对各项资产实施了全面梳理，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安徽信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信成”）、信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成国际”）经营中产生的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约6,200万元。

不考虑税费影响，上述资产减值拟使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中利润减少约85,183.21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约85,183.21万元。此外，科达洁能将对公司为沈阳科达洁能提供的其他应收款计提81,047.11万元坏账准备，该部分坏账准备将不会影响公司合并层面净利润。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

二、关于子公司核销坏账的独立意见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2018年年末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拟对经营过程中形成的企业停产或多次催收无果难以收回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清理，予以核

销。本次公司分别对安徽信成、信成国际应收账款的核销金额为3,459.31万元、3,663.74万元，核销后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的备查账，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我们认为：本次子公司安徽信成、信成国际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坏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对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字：

郝吉明

骆建华

陈雄溢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